

##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鉴于公司本次发行尚在推进中，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工作持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决议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 二、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授权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鉴于公司本次发行尚在推进中，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工作持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授权董事会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本次发行授权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 三、会议审议情况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均延长 12 个月。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审查意见：

公司延长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事项，有利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在审议相关事项时，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7 日